

眷念的地方》、《理塘人唱理塘歌》三部宣传理塘的歌碟。

第十一节 档案史志与图书发行

一、档案

（一）机构

1959年1月，成立理塘县档案馆。1980年1月7日，成立理塘县档案局，形成局馆合一的格局。2005年，理塘县档案局内设办公室、管理股、业务指导股，共有工作人员12人。

（二）档案法规宣传

1991年县档案局和司法部门紧密配合，采取制作幻灯片、办宣传橱窗、利用广播媒体、印发学习宣传材料等多种形式宣传《档案法》。并对机关学习、宣传、贯彻《档案法》的自查情况进行了解，各单位均按时递交了关于《档案法》贯彻执行情况的自查报告。1992年，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宣传《档案法》，促进了档案法制建设，推动了依法治档，增强了全社会档案意识，在《档案法》颁布五周年之际档案局举办了多种形式、规模不同的宣传学习活动；1996年，理塘县档案局按照普法目标、任务和要求，制定了第三个五年规划，宣传、学习了《档案法》；2000年对全县各机关单位和省、州属驻县各部门开展《档案法》的宣传、贯彻情况进行了检查验收。

（三）档案综合管理

1991~2005年，县档案局认真按照《机关档案工作条例》和《档案馆工作通则》的要求，购置了灭火器等消防设备，并制定了一系列档案局（馆）消防管理责任制；严格用火制度。对馆藏档案和进馆档案本着防重于治、防治结合的精神，使用樟脑丸、高效灭敌灵等药物进行定期防虫和灭虫处理；对接收进馆的档案，坚持消毒之后才准予入库上架。定期打扫库房，保持库房的清洁卫生。定时观测、记录库内外温湿度情况，采取通风除湿等措施，力求尽量延长档案的寿命和保证档案的安全。不定期地对档案进行抽查，避免档案的自然损毁。坚持“看好自己

的门，管好自己的人，守好自己的档案，办好自己的事”的原则，制定了完善安全、保密等各项规章制度，将保密工作、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消防安全工作等紧密结合起来，搞好档案管理工作。2000年2月，县档案局舒先荣撰写的《理塘县档案工作五十年回顾》一文编入由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的《中国改革发展论文集》；同年7月1日，理塘县公安局档案室达省三级标准；2001年理塘县地税局档案室达省一级标准、防疫站档案室达省三级标准；2002年理塘县保健院档案室达省三级标准、检察院档案室达省三级标准；2003年，县档案局提供各种档案资料1100余册（卷），接待利用者665人（次），抢救重点档案217件，完成开放档案213卷，协助整理档案共计1426册（卷），接收进馆档案计1115册（卷）；2004年，县档案局提供利用档案资料3000余册（卷），接收利用2700人次，抢救重点档案231件，完成开放档案251卷，协助整理档案共计3416册（卷），进馆档案计300余册（卷）。2005年，农行理塘县支行档案工作达省三级标准。

（四）档案综合利用

1991~2005年，理塘县档案局认真按照《档案法》进一步制定完善了《查阅制度》、《档案馆守则》、《保密制度》、《消防安全管理责任制》、《查阅室工作人员岗位责任制》、《库房管理人员岗位责任制》、《馆藏档案资料检查制度》等一系列制度。为了查阅、提取方便，对所有的档案进行了重新排列、编号和编目，并在档案柜口粘贴了存放索引，编制了《案卷目录》、《档案存放索引》、《人物卡片》、《档案资料卡片》、《案卷目录存放索引》、《民国档案案卷卷目》。

1991~2005年理塘县档案资料利用情况一览表

表 13—2—1

年代	1991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人次	卷次	人 次	卷次	人 次	卷次	人 次	卷次	人 次	卷次	人 次	卷 次	人 次	卷次
情利 况用	1766	4329	359	2374	231	1514	192	2399	727	478	16	130	627	1354

表 13—2—2

年代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情 况 用	人 次	卷 次	人 次	卷 次	人 次	卷 次	人 次	卷 次	人 次	卷 次	人 次	卷 次	人 次	卷 次	人 次	卷 次
	412	2719	595	9221	720	8302	587	9231	407	10510	665	1100	1300	2700	458	1750

二、党史研究

（一）机构

1991~1995年，县委党史研究室为单设机构，1995年以后挂靠县委组织部，由组织部管理。至2005年底，有在职职工3人。

（二）主要工作

1991~2004年，党史研究工作一是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的基本原则，本着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对党史进行了真实地反映、客观地分析和公正地评价。其间于1998年，派党史办工作人员参加省、州举办的党史工作会议和党史学术研讨会，使党史办工作人员的理论水平和编写水平有了进一步提高。二是积极主动为州委党史办编辑出版《辉煌十年看甘孜》一书收集了相关材料。三是2003年完成了《1935~2000年大事记》理塘部份的撰写。四是收集了《理塘“八一”赛马节的由来》和省政协阿称副主席《我的出生和主要经历的回顾》等历史资料。

三、地方志工作

（一）机构

1985年7月成立理塘县史志办公室，行使地名普查、县志编修、党史编写的工作职责；1998年，党史编写的工作职责划归县委组织部；2001年，地名工作职责划归县民政局；2003年10月，理塘县史志办公室更名为理塘县地方志办公室，属县人民政府直属事业单位（正科级），下设综合股，业务股、编纂股、资料股4个股室。至2005年，全单位共有职工6名。

（二）地方志编纂

1、新县志编纂

1985年7月，根据甘孜州地方志办公室要求和县修志工作的需要组建了理塘县史志办公室。办公室成立后，即在全县范围内开展调查工作，在知情人士的大力支持下，收集了大量县情资料。同时，还派专人到省档案馆查阅清、民国时期的原始档案，采用复印、手抄等方式收集县志资料300多万字，为《理塘县

志》的编纂提供了大量第一手资料。

1990年初，县志办公室草拟了《理塘县志纲目》，经四大家领导审定后，由县政府批转各区公所、乡（镇）人民政府、县属各单位，要求按《县志纲目》收集资料。3月9日，县四大家领导召开办公联席会议研究，决定正式成立理塘县志编纂委员会，编委会由11人组成，编委会办公室设在县史志办。至此《理塘县志》的编修工作正式纳入议事日程。同时，政府办公室又下发了《关于抓紧部门志编纂工作的通知》，要求各有关部门、单位，本着“众手成志”的精神，实行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迅速组建修志领导小组和编写班子，按《纲目》规定的内容，搜集资料，动手编写。强调编写工作中应注意的几个问题：1、实行主编责任制、业务承包制、奖励制，把责、权、利结合起来，所需经费由各部门承担。2、各部门志领导小组在审稿时要把好六个质量关：（1）内容完备；（2）质量可靠；（3）编排科学；（4）文字流畅；（5）、符合《决议》和大团结大统一精神；（6）具有地方特色。在技术上把好“15个口子”，严禁褒贬不当、超越历史、断线缺项、详略不当、情节失调、文表重叠、引文过多、文白夹杂、夹叙夹议、标点不当、史实不清、数据过多、概念不确、用词不当、滥用修饰。

1991年，县史志办公室人员的主要精力放在指导和督促部门修志及催收部门志。年底，全县部门志初稿完成并交县史志办审查的有军事、检察、畜牧、卫生、计生、教育、建置、沿革、大事记（解放前部分）等部分。

1992年9月，县史志办公室重新组建领导班子。10月24日，根据各部门提出的意见和本地区特点，在原县志纲目的基础上进行修改，使之更加切合理塘实际，经县府同意并发文进行了批转。11月20日，政府领导在政府全体工作会议上强调，要求各承担修志的部门务必在1993年完成部门修志任务，年底，又收到公安、城建、科技、自然地理部门志稿。

1993年初，志办收到部门志稿共37个。送志办的稿件经审查后，基本符合部门志要求的即由志办发给合格通知书。县志编纂委员会认为在具备《县志》基本资料的情况下，于1993年8月开始进入总纂，并借调了三位老干部到县志办工作，加强了县志写作班子。县志办首先根据《新编地方志工作暂行规定》，草拟了县志纲目和总纂方案，提交编委审定。确定了县志按记述事物部类分篇，篇下设章、

节、目，横分纵述。纲目、方案确定后，由志办人员及聘请人员共7人分担各篇（章）第一稿的编写任务，实行承包责任制。年底，完成县志总纂初稿达85%以上。

1994年初，总纂人员开始修改第一稿，查阅资料对第一稿进行充实。6月开始进行第二稿的编写，10月底，县志第二稿基本结束。10月10日，县政府根据修志工作需要，经办公会议研究决定：调整充实县志编纂委员会，同时成立县志验收审查小组。编委会由40人组成，验收审查小组由25人组成。

1996年8月，理塘县第一部社会主义新方志《理塘县志》正式出版发行，结束了理塘县有史无志的历史，该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坚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反映了理塘县建国以来的历史和现状，突出时代精神和地方特色，做到了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的有机统一。该志上限尽量全溯，下限止于1990年，遵循横排竖写的总原则，采用志、述、图、表、录等多种体裁，各篇设章、节、目三个层次。新编《理塘县志》以序言、凡例、概述、大事记为卷首，开门见山，纵记全县之事略，横述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之概貌，次以“地理、综合经济管理、农业、工交邮电、城建环境、金融、财税、商贸、土司、政权、政协、党派群团、政法军事、劳动、人事、民政、教育科技卫生体育、文化、宗教、人物”等14个大篇为主体，以类系事、横排竖写、详略互见、全面反映了理塘县1950~1990年期间的社会变革、经济发展和改革开放所取得的辉煌成就。全志除卷首外，共设14篇、50章、180节，约75万字，照片44张。

理塘县第一届修志编审机构及人员如下：

（1）理塘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

主任委员：东风

副主任委员：曲麦、杨晓刚、多吉、扎西洛布、仁仟扎巴

委员：吴忠鹏、李远麒、蒲正健、王高富、扎西彭措、童泽康、
文光汉

顾问：张东升、郭赤诚、巴桑、大彭措、张家文、格郎杰、
王之智、多吉泽登

(2) 理塘县县志总编、办公室、编纂人员名单

办公室主任：文光汉

秘 书：王跃林

总 编：文光汉

编 撰：王跃林、朱成荣、邹国兴、张家康、王廷昌、谢治远

特约稿件人：曲麦、高绒珍、扎麦、魏童意

资 料：洛绒志玛

参与编纂人员：谢安芹、陈定金、吴家祥、张代富、张勇、张桂林、
李学强、何海全

(3) 理塘县县志验收审查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肖 锋

副 组 长：东风、曲麦、多吉、扎西洛布、杨晓刚

成 员：吴忠鹏、杨建安、陈德贵、李远麒、洛绒曲批、曲扎、李长生

李全英、童泽康、冯国忠、四郎汪修、徐六军、伍光平、

刘德均、魏童意、王可明、龙俊宁、冲旺仁真

2、县志续志编纂

根据《四川省地方志工作条例》及甘孜州续志工作会议精神，理塘县续修县志工作于2006年1月1日全面展开。2006年3月，理塘县人民政府批准了《理塘县第二届修志编纂工作方案》；4月，在县委、政府经济工作会上，县政府县长刘江同县级机关各单位、省州属驻县各部门、各片区工委、乡（镇）人民政府、各驻军部队签订《续志目标责任书》，把此项工作纳入了目标管理；同时县委办公室下发了《关于在全县开展第二届修志工作的通知》，要求县级机关各单位、省州属驻县各部门、各片区工委、乡（镇）人民政府、各驻军部队务必于2006年12月31日前向地方志办公室报送部门志初稿；9月，《理塘县志》续编（1991~2005年）总纂纲目由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审查通过；8月，县地方志办公室将《理塘县志》续编（1991~2005年）总纂纲目提交州地方志办公室审查；6月，州地方志办公室下文批复，同意了《理塘县志》续编总纂纲目；12月，县级机关各单位、

省州属驻县各部门、各片区工委、乡（镇）人民政府、各驻军部队全部向县志办交齐了续修县志材料。2007年4月24日，县长罗永红主持召开办公会议，专题听取了县方志办就续修县志的工作汇报，会后，由中共理塘县委办公室、理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出《关于切实加强理塘县第二届修志编纂工作有关事宜》的紧急通知，要求各单位和部门要立即成立领导小组，设专人主笔脱产完成续修县志查档和编纂工作，并且必须做到资料详实、准确、体例得当。28日，县方志办组成工作组深入质量不高达不到要求的单位，耐心向他们宣传了《四川省地方志工作条例》以及县委、政府有关文件精神，要求其务必于2007年7月31日前向地方志办公室报送续志材料。2007年12月，县方志办公室编纂完成了24个乡镇续修县志材料，并将材料全部进入了电脑；2008年5月，县方志办公室编纂完成了《理塘县志·续编》（1991——2005）初稿，并将初稿交由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进行审查。初稿除卷首外，共设27篇，156章，901节，约160万字。

理塘县第二届修志编审机构及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1）理塘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

主任委员：陈德贵

副主任委员：阿 充、廖大洪、下坝、降央克珠、杨垒群、柱柱、王术清

委 员：陆文刚、李远华、黄学明、汪 培、洛真珠、谢永忠、余华平、
阿 格、朱 珠、李建军、赵立鹏、廖 红、杨春花、牟驾波、
俄 扎、杨正康、格 绒、小彭措、李守辉、志玛塔、泽仁旺堆、
邓志强、周德辉、卫 东、王豫玲、洛泽仁、简安泽仁、杨德君、
黄诗正、高基雄

（2）理塘县续志总编、副总编、执行副总编人员名单

总 编：阿充

副总编：廖大洪、杨垒群

执行副总编：王术清

（3）理塘县续志验收审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陈德贵

副组长：阿 充、廖大洪、下坝、降央克珠、杨垒群、柱柱

成 员：陆文刚、李远华、黄学明、汪培、王术清、杨春花、简安泽仁、
泽仁汪堆、黄诗正、周德辉

(4) 理塘县续志编辑人员名单

王术清、高基雄、泽仁正呷、洛绒志玛、拥西、丁梅、王跃林、阳宁

(三) 志后工作

1、学习贯彻《四川省地方志工作条例》

自 2003 年《四川省地方志工作条例》正式颁布以来，县志办按照省志办编委、州志办公室的要求将宣传《四川省地方志工作条例》作为当年工作的重要任务。2004 年，县政府下发《理塘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实施〈四川省地方志工作条例〉的通知》，强调要把理塘县的修志、年鉴编纂工作纳入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要配齐配强地方志机构的领导和工作人员；将地方志机构的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县级机关、省州属驻县各部门的主要领导是编修志鉴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做到“一纳入、五到位”，各单位也下发了相应的文件，成立了修志、年鉴编纂领导小组。

2、开展读志、用志、评志活动

县志出版发行后 10 多年来，县志办公室为了倾听社会各界的反映，采取社会调查、走访单位和个人以及组织撰写志评稿件、读志感想稿件、发信息征求意见等多种方法，积极开展读志、用志和评志活动。10 年来，共收到评论《理塘县志》的文章 15 篇，读《理塘县志》以后的感想、心得、体会等文稿 12 篇，祝贺《理塘县志》出版发行的信函 20 余件。通过读志、用志、评志，不但使县志受到社会的检验，修志工作也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理解和支持，而且还充分体现了县志服务当代、惠及子孙的实用价值。如县农业局刘建国读了县志以后，借鉴经验，写了《一事一议》情况调查报告，对全县的农业工作提出了独到的见解；检察院龚世强读了《理塘县志》以后，写了《浅谈口供》的论文，对政法工作提出了独到的见解。

3、年鉴编纂

(1)、《2003 年理塘年鉴》编纂工作

2004 年 4 月，县委、县人民政府在全县经济工作会议上，把编纂《2003 年理塘年鉴》列入了重要议事日程，并与县级机关、省州属驻县各部门、各乡（镇）

签订了编纂《2003年理塘年鉴责任书》，成立了理塘县《2003年年鉴》编纂委员会。县志办根据县人民政府的安排部署，于2004年4月抽出专人，组成写作班子起草《2003年理塘年鉴》纲目，经过反复地请示分管领导，征求各单位、部门的意见，反复修改，于2004年5月《理塘年鉴纲目》正式形成。理塘县年鉴编纂班子实行总编领导下的岗位责任制，由王术清主任任总编，王跃林、赵朝友、洛绒志玛、泽仁正呷任编辑人员，7月18日全面完成了《2003年理塘年鉴》的初稿任务（送审稿）。7月19日，县政府副县长曾维友主持召开编纂委员会审查验收初稿会议，编委会本着对历史、对理塘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对年鉴初稿存在的问题提出了诚恳的修改意见，对年鉴的修改、编辑、出版提出了新的要求，县志办编辑部根据提出的意见进行了认真自审。共查改895处重、错、漏问题。2004年12月10日，《2003年理塘年鉴》由理塘县人民政府批准正式出版。

《2003年理塘年鉴》编审机构及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①理塘县《2003年理塘年鉴》编纂委员名单

主任委员：刘江

副主任委员：汪燕、伍光平、曾维友、柱柱、王术清

委员：李斌、李远华、黄学明、格乃降央、杨正康、赖文斌、李天金、黄诗正、牟小兰

②理塘县《2003年理塘年鉴》验收审查领导小组名单

组长：刘小康

副组长：苏光华、汪燕、小公布、泽央拉姆、曾维友

委员：李斌、李远华、黄学明、格乃降央、黄诗正、牟小兰、简安泽仁

③理塘县《2003年理塘年鉴》编纂人员名单

主编：王术清

编纂人员：王跃林、赵朝友、洛绒志玛、泽仁正呷

④理塘县《2003年理塘年鉴》提供资料人员名单

李聪、牟驾波、格乃降央、泽仁白姆、叶绍明、聂小霞、龙秀丽、邢绍平、吴忠明、高崇林、晏军、廖正、马顺荣、卢国华、张向东、李兵、刘家宏、杨雷、孔良玉、泽扎西、孟庆明、郎吉志玛、罗文泽、旺批、王军、李斌、刁理霞、杨

志华、高松尼玛、简安拉姆、刘洪利、吴勇、格桑曲珍、昂旺曲批、王红梅、梁义文、杨文涛、李鹏、邓建军、牟小兰、谢春、周莉、陈朝勤、张礼萍、张玺、胡红伟、张小虎、吴康军、李其刚、杜炆、曲西、彭其章、降央志玛、丁高荣、尼玛泽仁、向阳、陈西、赤乃、宁勇、黄佳强、姚庭宇、斯郎卓玛、志玛泽仁、简安、张根强、肖莉、黄光茂、义康、热洛、唐于峰、斯朗志玛、吴正光、小丁真志玛、张玲

(2) 《2004—2005 年理塘年鉴》编纂工作

2006 年 2 月 23 日~25 日，州志办召开了续志工作会议，会议安排部署了全州续志工作，同时要求全州各县必须在 2006 年以内出版 2004~2005 年年鉴。对此，县委、县政府非常重视，立即召开会议进行专题研究，同时把完成《2004——2005 理塘年鉴》的编纂工作纳入了 2006 年工作目标考核，与各单位、各乡（镇）签订了编纂责任书，成立了《2004——2005 年理塘年鉴》编纂委员会，要求 2006 年内出版《2004——2005 年理塘年鉴》。县志办根据县委、政府的安排部署，于 2006 年 3 月组成专门的写作班子起草《年鉴纲目》，经过反复地请示分管领导，征求各单位、各部门的意见，于 2006 年 4 月 12 日将《2004——2005 年理塘年鉴纲目》提交县编委会审查，4 月 20 日《2004 年—2005 年理塘年鉴》正式形成纲目。理塘县 2004~2005 年的年鉴编纂工作实行总编领导下的岗位责任制，由县志办主任王术清任总编，王跃林、阳宁、洛绒志玛、泽仁正呷、丁梅、拥西、贾秋玉、简安拉姆任责任编辑。2006 年 6 月 8 日，县志办全面完成了理塘年鉴的初编任务（送审稿）。6 月 23 日由县人民政府副县长曾维友主持召开编委会审查初稿专题会议，编委会本着对历史、对理塘人民负责的精神，对年鉴初稿存在的问题提出了诚恳的修改意见，对年鉴下一步的修改、编辑、出版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县志办根据提出的意见进行了认真自审。11 月 21 日，《2004 年——2005 年理塘年鉴》经县人民政府批准正式出版。

《2004——2005 年理塘年鉴》编审机构及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① 《2004—2005 年理塘年鉴》编纂委员会名单

主任委员：刘江

副主任委员：刘勇、伍光平、曾维友、李仁全、王术清

委员：李斌、李远华、黄学明、汪培、陆文刚、牟驾波、牟小兰、杨正康、赖文斌、黄诗正

② 《2004——2005 年理塘年鉴》验收审查小组名单

组长：刘小康

副组长：刘江、刘勇、罗永红、何强、泽央娜姆、曾维友、李仁全

委员：李斌、李远华、黄学明、汪培、黄诗正、牟小兰、简安泽仁

③ 《2004——2005 年理塘年鉴》编辑工作人员名单

主编：王术清

副主编：王跃林、阳宁

责任编辑：王术清、王跃林、阳宁、洛绒志玛、泽仁正呷

资料编辑：丁梅、拥西、贾秋玉、简安拉姆

④ 《2004——2005 年理塘年鉴》提供资料人员名单

李远华、晏军、杨文涛、朱娟、余华、杜炆、周富彬、王红梅、吴忠明、姜学庚、高崇林、马洪春、肖旭东、彭其强、谢青荣、周德辉、张玺、李广林、周莉、刘家宏、马顺容、聂晓霞、廖正、牟驾波、杨勇、胡文太、徐顺发、洛绒曲吉、唐于峰、罗志斌、杨志华、杨执衡、卢国华、何明、李斌、何素恩、刁理霞、廖晓平、龚世强、简安娜姆、土登、梁义文、邓虎、格桑卓玛、林向秋志玛、张海燕、吴正光、斯郎志玛、张玲、娜拥、健康、降央志玛、曾代春、张丽婷、唐龙江、单珍泽仁、杨金贵、甲他

理塘县地方志办公室机构设置及人员一览表

表 13—1—1

机构名称	设置时间	编制	实有人员情况							备注
			合计	姓名	性别	民族	籍贯	学历	职务	
县志办	1985年	1	1	谢安芹	男	汉	雅安	中专	副主任	1987年退休
史志办	1987年至1993年	前后10人	10	张代富	男	汉	江津	中专	副主任	1987年调入
				多吉泽登	男	藏	理塘	中专	副主任	1987年调出
				文光汉	男	汉	自贡	中专		1987年调入
				吴稼祥	男	汉	雅安	大专		1987年退休
				洛绒志玛	女	藏	理塘	中专		1992年调入
				张贵林	男	汉	大邑	中专		1993年调出
				何海全	男	汉	雅安	中专		1990年调入
				多吉	男	藏	理塘	中专	副主任	1989年调入, 1990年调出
				王跃林	男	汉	泸定	中专		1990年调入
				朱志云	男	汉	蓬溪	中专		1987年调入
县志办	1993年至1997年	前后7人		文光汉	男	汉	自贡	中专	副主任	1987年调入
				王跃林	男	汉	泸定	中专		1990年调入
				洛绒志玛	女	藏	理塘	中专		1992年调入
				何海全	男	汉	雅安	中专		1994年调出
				朱成云	男	汉	蓬溪	中专		1996年退休
				李素华	女	汉	泸定			1994年调入, 1996年调出
				曾志玛	女	藏	巴塘	中专		1996年调入
县志办	1998年至2000年	前后6人		文光汉	男	汉	自贡	中专	主任	2000年退休
				王术清	男	汉	泸定	中专	副主任	1998年调入
				王跃林	男	汉	泸定	中专		1990年调入
				洛绒志玛	女	藏	理塘	中专		1992年调入
				曾志玛	女	藏	巴塘	中专		2000年调出
				赵朝友	男	汉	泸定	中专		1999年调入
县志办	2001年	前后6人		黄学明	男	汉	石棉	大专	主任	2001年1月调入, 同年12月调出
				王术清	男	汉	泸定	中专	副主任	1998年调入
				王跃林	男	汉	泸定	中专		1990年调入
				洛绒志玛	女	藏	理塘	中专		1992年调入
				赵朝友	男	汉	泸定	中专		1999年调入
				泽仁正呷	女	藏	理塘	大专		2001年调入
县志办	2002年至2008年	前后8人		王术清	男	汉	泸定	中专	主任	1998年调入
				高基雄	男	藏	泸定	大专	副主任	2007年3月调入
				王跃林	男	汉	泸定	中专		2004年退休
				洛绒志玛	女	藏	理塘	大专		1992年调入
				拥西	女	藏	理塘	大专		2005年调入

			泽仁正呷	女	藏	理塘	大专		2001年调入
			丁梅	女	藏	理塘	本科		2003年调入
			赵朝友	男	汉	泸定	中专		2004年退休

四、图书发行

理塘县的图书发行主要由新华书店具体负责。书店除配合形势教育认真发行了重要文献、政治读物外，还认真作好全县中小学的教材及辅导读物的发行工作，保证了春秋两季教材课前到手、人手一册。同时，书店还结合民族地区实际，发行了一批具有民族特色的健康有益的书画和刊物，并坚持一业为主，多种经营，开办了文化用品、音像制品门市，既丰富了文化市场，又促进了图书事业的发展。

1991~2005年，理塘县新华书店累计发行各类书画和刊物150万册（张），销售金额达480万元，实现多种经营销售12万元。

第十二节 方言谚语

一、方言

理塘境内的藏语可分为三种：康方言、安多方言和雅砻方言。

（一）康方言

康方言俗称农区话，主要分布在木拉、濯桑、拉波、君坝、下坝和热柯的喇嘛垭乡等地，约占全县总人口的四分之三。在这些方言区，其发音虽然大体一致，但由于居住地不同而语音变化也较大，甚至仅隔一沟一河，其语音也各异，俗语的“一沟一语”即是这种现象，这是由于历史上大小土司各霸一方、各自封闭、人们相互间交往少所致，因而，在使用康方言的地区又大致分为理塘语和拉波语两种。拉波语仅在拉波、麦洼两乡使用。

理塘藏语虽属康方言，但也有很多地方不相同。主要表现在：1、它保留了部分古藏语的词汇。2、对藏文字母的读音不同。3、词尾有所增加减。4、土语是书面语或其他方言中没有的词汇。5、藏民族常面对自己所崇拜的寺庙、山神、护法神赌咒发誓，因地域不同所崇拜的对象各异，发誓的誓词也就不同。

在康方言中，濯桑区的雄坝、甲洼、藏坝三乡和君坝、下坝区的农民均有明显的地方话（地脚话），与新龙县的下占区属于同样的语言支系。高城镇的农民由于历史上与拉萨、昌都、甘孜、德格等地官商来往较多，有部分人会讲拉萨、德格